

ICS 47.020.50
U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54—2008
代替 GB/T 554—1996, GB/T 558—1983

带 缆 桩

Bollards

2008-07-30 发布

2009-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554—1996《带缆桩》和 GB/T 558—1983《带缆桩技术条件》。

本标准与 GB/T 554—1996 相比,主要有下列变化:

- 增加了安全工作负荷;
- 补充了技术要求、标志等内容;
- 增加了试验方法、检验规则、运输和贮存等内容;
- 删除了 D 型带缆桩。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船舶舾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余文鹏、杨安礼。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554—1983、GB/T 554—1996;
- GB 558—1965、GB 558—1976、GB/T 558—1983。

带 缆 桩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带缆桩的分类和标记、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各类带缆桩的设计、制造和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99—1999 优质碳素结构钢

GB/T 700—2006 碳素结构钢(ISO 630:1995, NEQ)

GB 712—2000 船体用结构钢

GB/T 8162—1999 结构用无缝钢管

GB/T 8923—1988 涂装前钢材表面锈蚀等级和除锈等级

CB/T 3155—1994 带缆辅助索

ISO 3913—1977 造船—焊接钢质带缆桩

3 分类和标记

3.1 分类

带缆桩分类见表 1。

表 1 带缆桩分类

单位为毫米

型式	名 称	公 称 直 径	简 图
A	普通带缆桩	100~800	
B	嵌入带缆桩	160~500	
C	简易带缆桩	50~150	